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

2024年5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因激励对象离职、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及终止本激励计划，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261.67万股。该议案将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312,233,839股变更为309,617,139股，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312,233,839元变更为309,617,139元。

鉴于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，公司拟将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注册资本、股本总数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，同时为规范公司运作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性修订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，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2,233,839 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9,617,139 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2,233,839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312,233,839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9,617,139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309,617,139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

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以上事项最终变更结果以工商部门登记、备案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